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026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母公司利润表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7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6]000263 号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煤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煤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煤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煤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艳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文明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502,794.55	893,89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2	3,344,804.62	5,837,895.77
预付款项	注释3	8,021,841.91	4,168,376.4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4	2,084,240.36	9,043,145.84
存货	注释5	239,578.41	884,089.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6	964,072.91	1,097,300.61
流动资产合计		16,157,332.76	21,924,699.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7	5,102,068.44	419,099.2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8	2,64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9	316,678.44	104,19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0	80,323.34	160,96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01,710.22	684,258.90
资产总计		21,659,042.98	22,608,958.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1	4,000,000.00	4,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2	3,707,640.06	7,844,835.92
预收款项	注释13	687,202.39	1,471,436.45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4	751,097.46	615,185.98
应交税费	注释15	59,421.40	177,351.42
应付利息	注释16	9,852.0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17	40,067.09	33,507.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55,280.49	14,642,317.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18	980,000.00	364,094.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0,000.00	364,094.90
负债合计		10,235,280.49	15,006,412.14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19	8,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0	3,124,725.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1	15,075.17	
未分配利润	注释22	283,961.59	865,350.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423,762.49	5,865,350.11
少数股东权益			1,737,195.89
股东权益合计		11,423,762.49	7,602,546.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659,042.98	22,608,958.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23	25,738,883.85	30,858,938.93
减：营业成本	注释23	17,938,801.66	22,769,446.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24	636.31	2,392.96
销售费用	注释25	1,753,620.26	2,234,229.48
管理费用	注释26	4,826,003.57	5,125,437.26
财务费用	注释27	70,519.82	669,274.53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28	-74,698.48	570,697.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29	106,12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330,126.95	-512,540.08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0		16,372.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1		266.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330,126.95	-496,434.0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2	271,714.57	8,424.14
四、净利润		1,058,412.38	-504,858.15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8,412.38	-422,765.64
少数股东损益			-82,092.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8,412.38	-504,858.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346,118.50	25,779,972.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3,692.36	2,625,287.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3	11,924,186.38	9,363,98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23,997.24	37,769,24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27,901.99	15,206,013.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0,269.57	3,608,98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1,533.61	118,525.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3	10,731,620.41	19,895,76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01,325.58	38,829,28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28.34	-1,060,03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11,405.64	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1,405.64	2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37,217.24	56,62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7,217.24	56,62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5,811.60	143,37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0,000.00	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0,000.00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64,094.90	3,669,530.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129.98	375,420.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5,224.88	4,044,95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4,775.12	455,04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731.82	-70,689.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8,903.36	-532,299.6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891.19	1,426,190.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794.55	893,891.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

主管会计负责人：

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文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二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1,673.42	75,296.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1	3,344,804.62	5,555,341.99
预付款项		4,176,522.55	2,373,402.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9,932,978.56	7,866,034.02
存货		12,157.23	80,228.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5,404.36	1,097,300.61
流动资产合计		19,753,540.74	17,047,604.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000,000.00	3,0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8,490.75	288,443.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4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096.58	104,19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323.34	159,10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3,550.67	3,581,737.03
资产总计		21,157,091.41	20,629,341.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二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4,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77,857.55	7,507,566.92
预收款项		687,202.39	948,531.06
应付职工薪酬		179,568.69	615,185.98
应交税费		7,949.62	172,978.93
应付利息		9,852.0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9,183.62	549,507.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01,613.96	14,293,770.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	364,094.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0,000.00	364,094.90
负债合计		9,881,613.96	14,657,865.26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24,725.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075.17	
未分配利润		135,676.55	971,476.35
股东权益合计		11,275,477.45	5,971,476.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57,091.41	20,629,341.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25,673,926.59	29,766,526.01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8,730,052.36	22,369,794.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6.31	
销售费用		1,724,442.69	2,205,321.54
管理费用		4,191,879.20	3,871,454.49
财务费用		69,425.72	668,277.91
资产减值损失		-74,698.48	563,232.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032,188.79	88,444.92
加：营业外收入			12,57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6.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32,188.79	100,952.33
减：所得税费用		228,187.69	9,123.78
四、净利润		804,001.10	91,828.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4,001.10	91,828.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00,364.34	24,862,755.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3,692.36	2,625,287.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6,224.98	9,460,46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70,281.68	36,948,51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11,498.93	15,990,982.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4,078.89	3,076,32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6,082.29	81,624.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12,708.28	18,653,78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74,368.39	37,802,71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086.71	-854,206.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30,000.00	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0,000.00	2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80.00	56,62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1,580.00	56,62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420.00	143,37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0,000.00	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0,000.00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64,094.90	3,669,530.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129.98	375,420.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5,224.88	4,044,95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4,775.12	455,04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731.82	-70,689.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6,376.59	-326,469.6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96.83	401,766.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1,673.42	75,296.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971,47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5,971,476.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000,000.00		3,124,725.73			5,304,001.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075.17	-15,075.17
2. 对股东的分配					15,075.17	-15,075.17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124,725.73			1,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3,124,725.73			11,275,477.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文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文斌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879,647.80	5,879,647.80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879,647.80	5,879,647.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1,828.55	91,828.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828.55	91,828.5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971,476.35	5,971,476.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二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有限公司阶段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煤科技”）前身为北京金煤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煤有限”），系由李刚、张丽娜于 2006 年 3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李刚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00%，张丽娜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上述出资已于 2006 年 3 月 16 日经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华通鉴（2006）验字第 018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23 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1101070094258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 年 9 月 18 日经股东同意增资 50 万元，其中：北京弘泰科创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5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 万元其中：北京弘泰科创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李刚出资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张丽娜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上述出资已于 2008 年 9 月 17 日经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通鉴【2008】验字第 018226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5 月 25 日，金煤创业科技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股东大会对股权结构进行调整，北京弘泰科创科技有限公司将占有的 50%的股权转让给李刚，协议签订后金煤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股权情况为：李刚出资 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张丽娜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10 年 7 月 8 日经股东同意增资 400 万元，其中：李刚出资 340 万元、北京鑫乐福机械厂出资 6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其中：李刚出资 4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6%，张丽娜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北京鑫乐福机械厂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上述出资已于 2010 年 7 月 8 日经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通鉴【2010】验字第 018283 号验资。

2013 年 2 月 18 日经股东会同意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将其在北京金煤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的 12%的股权转让给李刚，协议签订之后金煤创业科技公司股权情况为：李刚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百分之 98%，张丽娜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

2. 股份制改制情况

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金煤有限整体变更为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人民币，李刚、张丽娜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金煤有限经审计后净资产共 6,624,725.73 元，共折合为 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上述事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5）第 001298 号验资报告验证。金煤科技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 91110107786895116M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 年 12 月 29 日金煤科技召开股东大会，同意李刚、王向阳、杨松、张丽娜、邢建春、伍建生、张贵春、赵彦、杨艳芳、庞世花、张晓慧、杨连帆、张文宪、宋泽钊、陈颖、粘宝文以货币资金方式增资 300.00 万元，增资后金煤科技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上述事项已于 2016 年 1 月 1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6]第 000032 号验资报告验证。金煤科技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领取了 91110107786895116M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 19 号研发生产楼 D 座南楼二层 202 室，总部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 19 号研发生产楼 D 座南楼二层 202 室，母公司为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外贸行业，主要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械电气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矿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铸件、锻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维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01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5 户，合并范围变更详见附注七，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12.31	2014.12.31
北京金煤盛世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77	30.77	是	否
北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否	是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00	60.00	否	是
北京中外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	100.00	否	是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否	是

说明：北京金煤盛世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是，母公司金煤科技直接拥有的和通过北

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拥有的其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10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 年。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

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

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

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其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 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 记入当期损益, 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定期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

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

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

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

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

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内销收入按照商品送达，企业进行验收，出具验收单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外销收入按照商品送达海关，取得提货单，办理完离岸手续后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

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

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 5) 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①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的存货、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也按此规定处理。

2) 被套期项目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①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组合一部分的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套期，本公司对被套期项目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可按下列方法处理：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资产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资产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负债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负债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② 被套期项目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对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的相关项目，也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相关的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的期间内摊销。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不切实可行的，可以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此调整金额于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摊销完毕；对于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于相关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前摊销完毕。

③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在购买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套期中，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已确认为资产或负债)，调整履行该确定承诺所取得的资产或承担的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①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② 套期工具展期或被另一项套期工具替换时，展期或替换是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所载明的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

③ 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④ 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在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中，载明了在评价套期有效性时将排除套期工具的某部分利得或损失或相关现金流量影响的，被排除的该部分利得或损失的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2)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的后续处理

①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一项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不属于以上 1) 或 2) 所指情况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①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② 当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保值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③ 当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时，对于预期交易套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预计不会发生。预期交易实际发生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本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出口业务缴纳的增值税享受国家出口退税优惠；2. 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根据新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338.13	790,972.72
银行存款	1,494,456.42	102,918.47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502,794.55	893,891.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2,620.80	85.45	168,334.36	5.10	3,134,286.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2,544.04	14.55	352,025.86	62.58	210,518.18
合计	3,865,164.84	100.00	520,360.22	67.67	3,344,804.62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17,242.30	90.07	293,063.05	5.04	5,524,179.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520.88	9.93	327,804.36	51.10	313,716.52
合计	6,458,763.18	100.00	620,867.41	56.14	5,837,895.77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意大利 MGM	4,339.76	2,162.90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捷克 VERENTRADE	40,668.54	40,668.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奥地利 METALL	164,228.29	164,228.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瑞典 BNT	353,307.45	144,966.13	41.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562,544.04	352,025.86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意大利 MGM	6,560.93	2,311.24	35.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德国 KLEEMANN	27,943.59	27,943.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奥地利 METALL	157,845.97	157,845.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174,000.00	0.00	0.00	子公司关联方
瑞典 BNT	275,170.39	139,703.56	51.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641,520.88	327,804.36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80,583.15	164,029.16	5.00
1—2 年	11,530.47	1,153.05	10.00
2—3 年	10,507.18	3,152.15	30.00
合计	3,302,620.80	168,334.36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773,223.63	288,661.18	5.00
1—2 年	44,018.67	4,401.87	10.00
合计	5,817,242.30	293,063.05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0,867.41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0,507.19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516.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德国 KLEEMANN	货款	26,150.17	确认无法收回	股东决议	否
合 计		26,150.1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奥地利 ZIRL	1,044,040.36	27.01	52,202.02
爱尔兰 TESAB	480,904.33	12.44	24,045.22
瑞典 BNT	361,325.66	9.35	18,066.28
德国 COMACO	338,365.83	8.75	16,918.29
捷克 VERDENTRADE	278,721.03	7.21	13,936.05
合计	2,503,357.21	64.77	125,167.86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弘泰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4,261,260.40	65.98	213,063.02
奥地利 ZIRL	616,573.94	9.55	30,828.70
瑞典 BNT	275,170.39	4.26	13,758.52
德国 WEGUSTA	221,632.62	3.43	11,081.63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174,000.00	2.69	0.00
合计	5,548,637.35	85.91	268,731.87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37,071.37	91.93	3,444,953.29	82.64
1 至 2 年	560,498.65	6.60	556,616.78	13.35
2 至 3 年	124,271.89	1.46	166,806.41	4.00
合计	8,021,841.91	100.00	4,168,376.4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2,758,994.99	34.39	2015 年	对方未交货
张家口宏垣煤机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592,669.90	7.39	2014 年,2015 年	对方未交货
河南宏宇特铸股份有限公司	281,393.05	3.51	2015 年	对方未交货
张家口京仪钰龙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52,486.64	3.15	2013 年,2014 年	对方未交货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蓬莱水城铸石管道阀门有限公司	40,392.00	0.50	2015 年	对方未交货
合计	3,925,936.58	48.94		

或: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1,102,618.08	26.45	2014 年	对方未交货
张家口宏垣煤机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437,189.90	10.49	2014 年	对方未交货
张家口市京仪钰龙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52,486.64	6.06	2013 年,2014 年	对方未交货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35,300.00	3.25	2014 年	对方未交货
天津浩鸿创联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83,436.00	2.00	2014 年	对方未交货
合计	2,011,030.62	48.24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22,240.03	86.80			1,822,240.0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4,873.43	8.81	15,128.74	8.18	169,744.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255.64	4.39			92,255.64
合计	2,099,369.10	100.00	15,128.74	8.18	2,084,240.36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36,145.84	97.46	-	-	8,836,145.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0,000.00	2.54	23,000.00	10.00	207,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66,145.84	100.00	23,000.00	10.00	9,043,145.8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李刚	1,822,240.03	0.00	0.00	股东
合计	1,822,240.03	0.00	0.00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	6,852,408.02	0.00-	0.00-	关联公司
李刚	1,983,737.82	0.00-	0.00	股东
合计	8,836,145.84	0.00	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7,873.43	3,428.74	5.00
1 至 2 年	117,000.00	11,700.00	10.00
合计	184,873.43	15,128.74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30,000.00	23,000.00	10.00
合计	230,000.00	23,000.00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000.00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871.26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刚	借款	1,822,240.03	一年以内	86.80	
北京世佳环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借款	180,273.43	一年以内	8.59	14,863.67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86,255.64	一年以内	4.11	
王维维	备用金	4,200.00	一年以内	0.20	210.00
众力聚鑫商贸中心	借款	400.00	一年以内	0.02	20.00
合计		2,093,369.10		99.71	15,093.67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	借款	6,852,408.02	一年以内	75.58	
李刚	借款	1,983,737.82	一年以内	21.88	
北京世佳环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借款	230,000.00	一至两年	2.54	23,000.00
合计		9,066,145.84		100.00	23,000.00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782.81		100,782.81
库存商品	138,795.60		138,795.60
合计	239,578.41		239,578.41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84,089.35		884,089.35
合计	884,089.35		884,089.35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713,807.29	1,097,300.61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50,265.62	
合 计	964,072.91	1,097,300.61

注释7.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模具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78,261.57	550,422.60	295,358.13		1,624,042.30
2. 本期增加金额	2,872,260.86	91,934.26	277,819.81	7,310.00	1,886,371.56	5,135,696.49
购置	2,872,260.86	91,934.26	277,819.81	7,310.00	1,886,371.56	5,135,696.49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229,105.00		229,105.00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229,105.00		229,105.00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872,260.86	870,195.83	828,242.41	73,563.13	1,886,371.56	6,530,633.79
二. 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65,605.11	489,719.64	149,618.32		1,204,94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600.75	92,026.43	52,505.71	4,940.65	49,998.15	322,071.69
计提	122,600.75	92,026.43	52,505.71	4,940.65	49,998.15	322,071.69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98,449.41		98,449.41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98,449.41		98,449.41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2,600.75	657,631.54	542,225.35	56,109.56	49,998.15	1,428,565.35
三. 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模具	合计
四. 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749,660.11	212,564.29	286,017.06	17,453.57	1,836,373.41	5,102,068.44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12,656.46	60,702.96	145,739.81		419,099.23

续: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78,261.57	508,399.52	280,758.13	1,567,41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23.08	14,600.00	56,623.08
购置		42,023.08	14,600.00	56,623.08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78,261.57	550,422.60	295,358.13	1,624,042.30
二. 累计折旧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61,223.55	489,719.64	149,472.54	1,100,41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381.56		145.78	104,527.34
计提	104,381.56		145.78	104,527.34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65,605.11	489,719.64	149,618.32	1,204,943.07
三. 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12,656.46	60,702.96	145,739.81	419,099.23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22,958.85	12,759.05	131,285.59	467,003.49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0.00			2,880.00
购置	2,880.00			2,88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880.00			2,880.00
二、累计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00			240.00
计提	240.00			24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40.00			240.00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640.00			2,640.00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续: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7,576.92			37,576.92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7,576.92			37,576.92
二、累计摊销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6,368.58 -	-	-	36,368.58 -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8.34 -	-	-	1,208.34 -
计提	1,208.34 -	-	-	1,208.34 -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7,576.92 -			37,576.92 -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208.34			1,208.34

注释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房租	104,192.82	1,048,484.00	835,998.38		316,678.44
合计	104,192.82	1,048,484.00	835,998.38		316,678.44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房租	431,281.37	662,283.00	854,920.35	134,451.20	104,192.82
合计	431,281.37	662,283.00	854,920.35	134,451.20	104,192.82

注释10.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5,488.96	80,323.34	643,867.41	160,966.85
合 计	535,488.96	80,323.34	643,867.41	160,966.85

注释1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000,000.00	4,5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4,500,000.00

短期借款的说明：

金煤科技与北京银行签订的 300.00 万元借款合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金煤科技与中国银行签订的 100.00 万元借款合同，由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释12.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3,475,924.03	7,316,004.34
应付运保费	131,716.03	528,831.58
应付咨询费	100,000.00	
合 计	3,707,640.06	7,844,835.92

注释13.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87,202.39	1,471,436.45
合 计	687,202.39	1,471,436.45

注释1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334,613.54	3,576,373.05	3,320,096.58	590,890.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776.86	286,402.69	288,883.58	24,295.97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61,390.40	3,862,775.74	3,608,980.16	615,185.98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90,890.01	3,810,165.66	3,673,009.37	728,046.3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295.97	296,015.39	297,260.20	23,051.16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615,185.98	4,106,181.05	3,970,269.57	751,097.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6,417.34	3,364,531.43	3,106,559.72	574,389.05
职工福利费		2,141.00	2,141.00	
社会保险费	18,196.20	194,580.62	196,275.86	16,500.9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6,679.52	178,354.44	179,909.64	15,124.32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413.60	4,425.31	4,463.43	375.48
生育保险费	1,103.08	11,800.87	11,902.79	1,001.16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20.00	15,120.00	
合 计	334,613.54	3,576,373.05	3,320,096.58	590,890.01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4,389.05	3,400,150.38	3,278,807.46	695,731.97
职工福利费		47,790.62	47,790.62	
社会保险费	16,500.96	193,192.66	193,807.29	15,886.3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5,124.32	173,632.44	172,913.08	15,843.68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375.48	8,910.94	9,274.79	11.63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生育保险费	1,001.16	10,649.28	11,619.42	31.02
住房公积金		150,132.00	137,484.00	12,64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900.00	15,120.00	3,780.00
合 计	590,890.01	3,810,165.66	3,673,009.37	728,046.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5,736.48	275,312.52	277,693.64	23,355.36
失业保险费	1,040.38	11,090.17	11,189.94	940.61
合计	26,776.86	286,402.69	288,883.58	24,295.97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3,355.36	284,271.40	285,547.56	22,079.20
失业保险费	940.61	11,743.99	11,712.64	971.96
合计	24,295.97	296,015.39	297,260.20	23,051.16

注释1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43,526.88	168,224.35
个人所得税	7,949.62	4,754.58
增值税		4,372.49
房产税	6,850.20	
印花税	1,094.70	
合计	59,421.40	177,351.42

注释16.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040.00	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12.09	0.00
合 计	9,852.09	0.00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40,067.09	33,507.47
合计	40,067.09	33,507.47

注释1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980,000.00	364,094.90
合计	980,000.00	364,094.90

注释19. 股本

1.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李刚	4,920,000.00	4,900,000.00
张丽娜	160,000.00	100,000.00
张贵春	80,000.00	
宋泽钊	40,000.00	
张晓慧	40,000.00	
张文宪	40,000.00	
杨连帆	40,000.00	
庞世花	40,000.00	
赵彦	80,000.00	
王向阳	960,000.00	
荆建春	160,000.00	
杨松	800,000.00	
伍建生	160,000.00	
杨艳芳	80,000.00	
陈颖	320,000.00	
粘宝文	8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5,000,000.00

2. 股本变动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5,000,000.00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3,000,000.00					8,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华验资[2016]000032 号审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止, 金煤科技已收到李刚、王向阳、杨松、张丽娜、邢建春、伍建生、张贵春、赵彦、杨艳芳、庞世花、张晓慧、杨连帆、张文宪、宋泽钊、陈颖、粘宝文缴纳的出资额, 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佰万 (大写) 元, 金煤科技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叁佰万 (大写) 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450.00 万元。

注释 20. 资本公积

1. 报告期内各期末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124,725.73	0.00
合计	3,124,725.73	0.00

资本公积的说明:

根据金煤科技发起人于 2015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 金煤科技发起人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 由北京金煤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截止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6,624,725.73 元投入, 按 1: 0.7547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5,00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 元, 共计股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1,624,725.73 元, 转为资本公积。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 金煤科技新增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股东实际缴纳的金额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 1,5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释21. 盈余公积

1. 报告期内各期末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075.17	
合计	15,075.17	

2.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075.17		15,075.17
合计		15,075.17		15,075.17

说明：

按照《公司法》的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的提取比例为当年税后利润的 10%。

注释22. 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856,167.25	1,288,115.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8,412.38	-422,765.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075.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利润分配	1,624,725.73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961.59	865,350.11

注释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430,671.88	17,657,471.07	30,229,595.15	22,358,437.05
其他业务	308,211.97	281,330.59	629,343.78	411,009.78
合计	25,738,883.85	17,938,801.66	30,858,938.93	22,769,446.83

2. 营业收入按产品列示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耐磨耐热	22,076,729.61	15,258,344.28	30.88%	24,957,625.52	18,676,693.13	25.17%
机械零件	2,390,447.17	1,667,187.33	30.26%	3,911,284.22	2,945,964.55	24.68%
其他铸件	963,495.10	731,939.46	24.03%	633,068.39	514,375.37	18.75%
其他	308,211.97	281,330.59	8.72%	1,356,960.80	632,413.78	53.39%
合计	25,738,883.85	17,938,801.66	30.30%	30,858,938.93	22,769,446.83	26.21%

注释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1.18	1327.63
教育费附加	159.08	686.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6.05	379.32
合计	636.31	2,392.96

注释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002,253.34	1,292,993.47
差旅费	107,329.30	296,202.05
业务招待费	7,054.70	4,512.00
保险费	12,972.22	7,194.65
运保费	99,467.45	127,264.10
汽油费	135,028.73	165,915.37
服务费	25,419.36	59,724.08
港杂费	278,240.22	234,132.56
快递费	31,998.65	
报关费	41,621.32	
包装物	10,400.77	
咨询费	900.00	
办公费	934.20	9,434.91
展位费		29,700.00
广告发布费		7,156.29
合计	1,753,620.26	2,234,229.48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287,891.34	1,652,761.82
研发费用	1,672,046.51	2,028,002.38
办公费	66,141.14	114,990.61
差旅费	61,379.74	131,324.68
折旧费	82,064.79	113,785.52
修理费	11,990.33	8,788.17
通讯费	44,464.62	44,684.04
招待费	125,569.28	108,077.50
取暖费	19,014.70	32,890.62
水电费	20,680.41	16,532.80
咨询评审费	250,813.47	24,000.00
保险费	34,432.78	43,022.91
车辆使用费	86,745.40	70,238.94
快递费	5,650.40	68,074.49
残保金	24,818.00	32,602.00
摊销费用	517,660.70	603,743.87
融资费用	99,902.41	
上市费用	334,887.67	
邮箱服务费	8,000.00	14,036.00
税费	33,396.22	
环保检测费	25,800.00	
其他	12,653.66	17,880.91
合计	4,826,003.57	5,125,437.26

注释27.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75,140.40	376,417.16
减：利息收入	1,185.20	1,708.46
汇兑损失	-296,007.35	198,750.41
手续费	90,540.10	95,815.42
账户维护费	2,031.89	-
合计	70,519.82	669,274.53

注释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74,698.48	570,697.95
合 计	-74,698.48	570,697.95

注释2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126.24	
合 计	106,126.24	

注释3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12,574.00
其他		3,798.66
合 计		16,372.66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保险补贴		9,074.00	与收益相关
岗补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奖励		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574.00	

注释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		266.59
合 计		266.59

注释3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1,071.06	169,390.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643.51	-160,966.85
合 计	271,714.57	8,424.14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1,185.20	1,708.46
其他业务收入	264.96	16,724.07
往来款	11,922,736.22	9,345,557.10
合 计	11,924,186.38	9,363,989.6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差旅费,招待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等	2,302,774.71	2,069,087.84
往来款	8,428,845.70	17,826,679.23
合 计	10,731,620.41	19,895,767.07

注释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8,412.38	-504,858.1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4,698.48	570,697.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2,071.69	104,527.34
无形资产摊销	240.00	1,208.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845.38	327,088.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866.95	574,170.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12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777.23	-160,96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349.94	-63,007.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3,445.84	-5,182,540.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52,714.45	4,300,240.77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133,227.70	-1,097,300.61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	19,407.50	70,70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28.34	-1,060,036.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2,794.55	893,891.1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75,296.83	1,426,190.8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7,497.72	-532,299.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现金	1,502,794.55	893,891.19
其中: 库存现金	8,338.13	790,972.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94,456.42	102,91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794.55	893,891.1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出资日期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北京金煤盛世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2008 年	400,000.00	30.77	出资设立	2008 年 10 月	完成工商变更
北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530,000.00	51.00	购买	2013 年 3 月	完成工商变更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2008 年	600,000.00	60.00	出资设立	2008 年 10 月	完成工商变更
北京中外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500,000.00	100.00	购买	2009 年 8 月	完成工商变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北京金煤盛世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北京中外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现金	400,000.00	1,530,000.00	600,000.00	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0,000.00	1,530,000.00	600,000.00	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二) 报告期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北京金煤盛世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	30.77	转让	2015 年 1 月	完成工商变更
北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	51.00	转让	2015 年 1 月	完成工商变更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	转让	2015 年 3 月	完成工商变更
北京中外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	转让	2015 年 1 月	完成工商变更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 年 5 月公司新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省	机械的加工和制售	100.00		投资设立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李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丽娜	实际控制人李刚的配偶,持股比例 2.00%
王向阳	董事, 持股比例 12.00%
杨松	董事, 持股比例 10.00%
刑建春	董事, 持股比例 2.00%
粘宝文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持股比例 1.00%
申建	监事会主席
张贵春	监事, 持股比例 1.00%
付洁堂	职工代表监事
张晓慧	副总经理, 持股比例 0.50%
庞世花	财务总监, 持股比例 0.50%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李刚控制的公司, 2015 年 7 月李刚将其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杨黎明。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申建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 并担任公司监事
北京顺达建业科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杨松控制的公司
北京世佳环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粘宝文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北京浩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庞世花的配偶赵锦良持有 50%的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17,504.61	751,730.98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	采购商品	3,290,813.74	5,989,972.06
合计		3,393,904.61	6,741,703.04

3. 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北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08,211.97	
合计		308,211.97	

4. 关联方租赁情况

2015 年 03 月 31 日，子公司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与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及其合伙人李洪伟、李毅（金煤科技控股股东李刚之弟）签署了《无偿使用合同》，李洪伟、李毅同意将其承租的上述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建筑面积为 1883.6 m²）无偿提供给金硕机械用于生产经营，无偿使用期限为 10 年，自 2015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01 日。

5.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	采购固定资产	4,913,460.29	
合计		4,913,460.29	

报告期内遵化市金硕冶金机械厂为公司产品的生产方，公司为了彻底解决该关联交易问题，于 2015 年 7 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对遵化市金硕冶金机械厂的固定资产进行收购，收购完成后由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开展生产业务，遵化市金硕冶金机械厂注销。2015 年度公司向遵化市金硕冶金机械厂收购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模具等，金额共计 4,913,460.29 元。

6. 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4 年 9 月，实际控制人李刚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航天桥支行的 250 万元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作为反担保措施，李刚、张丽娜夫妇为该笔担保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李毅将其个人房产抵押给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还清，相关保证及抵押措施均已解除。

2014 年 12 月，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支行向公司提供了金额为 3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作为反担保措施，李刚、张丽娜夫妇为该笔担保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张丽娜将其个人房产抵押给北京中

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还清，相关保证及抵押措施均已解除。

2015 年 11 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向公司提供了金额为 1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刚提供了最高额担保。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作为反担保措施，李刚、张丽娜夫妇为该笔担保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2 月，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支行向公司提供了金额为 3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作为反担保措施，李刚、张丽娜夫妇为该笔担保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张丽娜将其个人房产抵押给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7.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174,000.00	

(2) 预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北京鑫乐福机械有限公司	2,758,994.99		1,102,618.08	

(3)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李刚	1,822,240.03		1,983,737.82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			6,852,408.02	
北京世佳环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180,273.43	14,898.74	230,000.00	23,000.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因有关债务纠纷起诉无锡博纳斯特钢有限公司，申请执行的标的为定做金、违约

金、诉讼费合计为 101,087.50 元。2015 年 4 月根据江苏省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的（2014）新执字第 1893 号执行判决书，裁定如下，由于无锡博纳斯特钢有限公司没有履行债务的能力，101,087.50 元尚未执行到位，待今后发现被执行人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后，本公司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对无锡博纳斯特钢有限公司的债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2,620.80	85.45	168,334.36	5.10	3,134,286.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2,544.04	14.55	352,025.86	62.58	210,518.18
合计	3,865,164.84	100.00	520,360.22	67.67	3,344,804.62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1,223.38	92.42	285,597.91	5.01	5,415,625.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7,520.88	7.58	327,804.36	70.12	139,716.52
合计	6,168,744.26	100.00	613,402.27	75.12	5,555,341.99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意大利 MGM	4,339.76	2,162.90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捷克 VERENTRADE	40,668.54	40,668.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奥地利 METALL	164,228.29	164,228.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瑞典 BNT	353,307.45	144,966.13	41.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562,544.04	352,025.86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意大利 MGM	6,560.93	2,311.24	35.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德国 KLEEMANN	27,943.59	27,943.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奥地利 METALL	157,845.97	157,845.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瑞典 BNT	275,170.39	139,703.56	51.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467,520.88	327,804.36		

(4)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80,583.15	164,029.16	5.00
1-2 年	11,530.47	1,153.05	10.00
2-3 年	10,507.18	3,152.15	30.00
合计	3,302,620.80	168,334.36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90,488.63	284,524.43	5.00
1-2 年	10,734.75	1,073.48	10.00
合计	5,701,223.38	285,597.91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13,402.27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3,042.05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516.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德国 KLEEMANN	货款	26,150.17	确认无法收回	股东决议	否
合 计		26,150.1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奥地利 ZIRL	1,044,040.36	27.01	52,202.02
爱尔兰 TESAB	480,904.33	12.44	24,045.22
瑞典 BNT	361,325.66	9.35	18,066.28
德国 COMACO	338,365.83	8.75	16,918.29
捷克 VERDENTRADE	278,721.03	7.21	13,936.05
合 计	2,503,357.21	64.77	125,167.86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弘泰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4,261,260.40	69.08	213,063.02
奥地利 ZIRL	616,573.94	10.00	30,828.70
瑞典 BNT	275,170.39	4.46	13,758.52
德国 WEGUSTA	221,632.62	3.59	11,081.63
德国 COMACO	170,428.31	2.76	8,521.42
合 计	5,545,065.66	89.89	277,253.28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63,233.87	98.13			9,763,233.87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4,873.43	1.86	15,128.74	8.18	169,744.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948,107.30	100.00	15,128.74	8.18	9,932,978.56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52,408.02	93.20			7,352,408.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6,626.00	6.80	23,000.00	4.29	513,626.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889,034.02	100.00	23,000.00	4.29	7,866,034.02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9,676,978.23	0.00	0.00	子公司借款
出口退税	86,255.64	0.00	0.00	
合计	9,763,233.87	0.00	0.00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	6,852,408.02	0.00	0.00	关联公司
李刚	500,000.00	0.00	0.00	股东
合计	7,352,408.02	0.00	0.00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8,574.88	3,428.74	5.00
1—2 年	117,000.00	11,700.00	10.00
合计	185,574.88	15,128.74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230,000.00	23,000.00	10.00
合计	230,000.00	23,000.00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000.00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871.26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借款	9,670,978.23	一年以内	97.21	
北京世佳环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借款	180,273.43	一年以内	1.81	14,898.74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92,255.64	一年以内	0.93	
王维维	备用金	4,200.00	一年以内	0.04	210.00
众力聚鑫商贸中心	借款	400.00	一年以内	0.00	20.00
合计		9,948,408.75		100.00	15,128.74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厂	借款及货款	6,852,408.02	一年以内	86.86	
李刚	借款	500,000.00	一年以内	6.34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借款	306,626.00	一年以内	3.89	
北京世佳环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借款	230,000.00	一年以内	2.92	23,000.00
合计		7,889,034.02		100.00	23,000.0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30,000.00		3,030,000.00
合计	3,030,000.00		3,03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遵化市金硕冶金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北京金煤盛世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北京中外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3,030,000.00	1,000,000.00	3,030,000.00	1,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乐天腾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北京金煤鼎盛装饰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北京金煤盛世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北京中外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3,030,000.00			3,030,000.00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673,661.63	18,730,052.36	29,766,526.01	22,369,794.34
其他业务	264.96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7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98.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6,126.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18.94	4,093.1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合计	90,207.30	12,279.5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5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4	0.19	0.21

续：

报告期利润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6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0	-0.09	-0.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⁵⁻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年 03 月 1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梁春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48

注册资本(出资额)：12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11-03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NO. 01974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6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九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六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9月13日
2007年9月18日(续签)

650100060030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015-04-01

2014.4.8

2016-03-21

2016

2015

201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张艳红

女

1972-04-27

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650107720427002

2014.4.8

2015-04-01

2016

2015

201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9月13日
2007年9月18日(续签)

650100060030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015-04-01

2014.4.8

2016-03-21

2016

2015

201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9月13日
2007年9月18日(续签)

650100060030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015-04-01

2014.4.8

2016-03-21

2016

2015

201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1714199 1815784



姓 名	关文胜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4-06-22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2219740623525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檢驗費
Annual Renewal Reg

2014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_____ after
this renewal.



410001581161

北京注册税务师协会

机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支取日期 一九九八年 月 二十日



年度檢驗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五、非全日制的學制年限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2016-2017 school year.



日
月
年

四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明倫彙編

众环海华

車務部

* 中國圖書出版

2019年04月09日

二、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第(五)卷

NTS

紅樓夢

Signature of the licensee or licensee-in-training of CPAs: David P. H. H. H.

NOTES

1. When practicable,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ie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 internet.

12